臺中市烏日區 社區發展協會

年 月

支出粘貼憑證

								金					額	用	途	說	明
憑	證	編	號	預	算	科	目	拾萬	萬	仟	佰	拾	元	辨理	理本社區績優社區觀摩參言		摩參訪
								*							<u> </u>		
								合計新台幣:					_元整				

經 辦 人	會計	社區理事長

提高工作效率,注意單據報銷手續,才求符合規定,以免事後剔除。

一、單據內容者:

1·機 關:全銜。

2・時間:年、月、日。

3・印 章:商號正式印章。

4・地 址:縣市街路巷門牌

5・財務 或 營繕:名稱、規格、數量。

6·單 位:儘可能用標準制。

7・金 額:單價總價(需相符)。

8・實 收:中文大寫。

9・用 途:詳細具體。

10· 印 花:照規定貼並銷印。

11・ 更 改:商號加章負責。

12. 無效:擦括、挖補、塗滅、鉛筆書寫墨跡不勻。

13・外 文:應翻中文。

14· 外 幣:應折新台幣及註折合率。

15· 印刷或紙張:附樣張。

16・電 報 費:附事由箋。

17·旅 費:附旅費報告表。

18·工 程 費:附合同圖說。

19·稽 查 標準:應經審計機關監視。

20・單據印花就「萬」「千」單位其不需應用者

作「○」字。

二、內部手續者:

1·經 辦 人:採購者蓋章。

2.保管或領用人:使用者或保管者蓋章。

3·檢 驗 人:負責驗收者蓋章。

4·監 驗 人:審計人員或主計人員無者免。

5·登明細 帳:財產屬總務部分。

材料屬工務部分。

6·主計人員核章。

7·機關長官核章。